

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部门） 201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概况

一、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职能简述

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是荔湾区人民政府主管水务和农业工作的部门，主要职责如下：一是负责水务行政与建设管理，开展水务工程建设、排水设施维护和水资源管理，组织开展水务工程设施、水域的管理和保护，负责防汛防旱防风、雨污分流改造、城中村通水、改水工程改造等工作。二是负责农业监督与管理。依法开展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的监督和管理，负责动物重大疫病和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预警与防控，指导农业救灾和灾后恢复生产，负责农业重大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三是负责经济联社的监督与指导。指导经济联社土地承包、耕地经营权流转、承包纠纷仲裁和经济联社集体资产管理。开展相关农业统计，发布农业和经济联社经济信息。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部门）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7 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 3 个、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3 个、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 2013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	行政单位

2	荔湾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3	荔湾区河涌管理所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4	荔湾区动物防疫监督所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5	荔湾区农业环境与植物保护站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6	荔湾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7	荔湾区水政监察大队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8	荔湾区水务设施管理中心	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因工作需要，经批准，荔湾区水闸泵站调控中心、荔湾区排水设施维护管理所、荔湾区水利设施维护管理所 3 个事业单位合并成立为荔湾区水务设施管理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总编制人数 106 人，其中：行政编制 24 人，事业编制 78 人，工勤人员 4 人；在职实有人数 91 人，与上年相比减少 1 人，其中行政编制实有人员增加 1 人、事业编制实有人员减少 1 人，工勤人员办理退休 1 人。

另外，编外人员合同工 66 人。

（上述人数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	1	28,797.61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	16.93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5,846.19	二、外交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	33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五、教育	34	
四、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5	
五、附属单位缴款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6	
六、其他收入	8	291.7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7	72.67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9	47.02	九、医疗卫生	38	
非本级财政拨款	10		十、节能环保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0	21,805.08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1	22,161.09
	13		十三、交通运输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4	
	16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	
	17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7	39.01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9	185.76
	21		二十一、储备事务支出	50	
	22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20.75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29,089.38	本年支出合计	54	44,301.3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36,692.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21,480.32
	28			57	
合计	29	65,781.62	合计	58	65,781.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5行= (1+3+4+6+7+8) 行；29行= (25+26+27) 行；54行= (30+31+...+52) 行；58行= (54+55+56) 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合计	其中：政府性基金		小计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栏次合计			29,089.38	28,797.61	5,846.19						291.76	47.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6.93	16.93									
20106	财政事务		4.00	4.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4.00	4.00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2.93	12.93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2.93	12.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72.67	72.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2.67	72.6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2.67	72.67									
212	城乡社区事务		21,709.83	21,465.09	11.04						244.7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4.74								244.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44.74								244.7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731.99	11,731.9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731.99	11,731.9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0	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0	9.00									
21208	国有土地有偿使用收入安排的支出		11.04	11.04	11.04								
2120812	农田水利建设资金安排的支出		11.04	11.04	11.0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9,713.06	9,713.0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9,713.06	9,713.06									
213	农林水事务		7,065.17	7,018.15	5,835.15						47.02	47.02	
21301	农业		758.87	711.84							47.02	47.02	
2130101	行政运行		432.07	432.07									
2130106	技术推广与培训		2.56	2.5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1.50	21.5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73	20.73									
2130110	执法监管		47.02								47.02	47.02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1.97	1.97									
2130112	农业行业业务管理		1.50	1.5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6.70	6.70									
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100.00	10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与利用		0.09	0.09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24.73	124.73									
21302	林业		52.00	52.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52.00	52.00									
21303	水利		419.16	419.1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57.86	57.8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64.03	164.03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4.28	34.28									
2130313	水文测报		27.43	27.43									
2130314	防汛		135.56	135.56									
21360	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支出		34.55	34.55	34.55								
2136099	其他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支出		34.55	34.55	34.55								
2136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5,800.60	5,800.60	5,800.60								
2136401	水利工程建设		372.60	372.60	372.60								
2136499	其他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5,428.00	5,428.00	5,428.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9.01	39.01									
21999	其他支出		39.01	39.01									
2199900	其他支出		39.01	39.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76	185.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76	185.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54	93.54									
2210203	购房补贴		92.22	92.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 (2+4+5+7+8+9) 栏；2栏≥3栏；5栏≥6栏；9栏≥ (10+11) 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 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

2013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201	一般公共服务	44,301.30	703.43	350.07	70.27	282.39	43,597.87			
20106	财政事务	16.93	12.93			12.93	4.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4.00					4.00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2.93	12.93			12.93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2.93	12.93			12.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72.67	72.67			72.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2.67	72.67			72.6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2.67	72.67			72.67				
212	城乡社区事务	21,805.08					21,805.0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4.74					244.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44.74					244.7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731.99					11,731.9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731.99					11,731.9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0					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0					9.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04					11.04			
2120812	农田水利建设资金安排的支出	11.04					11.04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50.00					5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50.00					50.00			
21212	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安排的支出	20.00					20.00			
2121202	基本农田建设和保护支出	20.00					2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9,738.31					9,738.3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9,738.31					9,738.31			
213	农林水事务	22,161.09	432.07	350.07	70.27	11.03	21,729.02			
21301	农业	926.64	432.07	350.07	70.27	11.03	494.57			
2130101	行政运行	439.18	432.07	350.07	70.27	11.03	7.11			
2130106	技术推广与培训	3.48					3.48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3.05					23.05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5.89					25.89			
2130110	执法监管	6.57					6.57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1.97					1.97			
2130112	农业行业业务管理	1.50					1.5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6.70					6.70			
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270.00					27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与利用	1.00					1.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47.28					147.28			
21302	林业	52.00					52.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52.00					52.00			
21303	水利	3,336.36					3,336.3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960.26					2,960.2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64.03					164.03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4.28					34.28			
2130313	水文测报	27.43					27.43			
2130314	防汛	150.35					150.35			
21305	扶贫	51.46					51.46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51.46					51.46			
21360	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支出	36.21					36.21			
2136004	技术培训与推广	1.21					1.21			
2136099	其他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支出	35.00					35.00			
2136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17,758.43					17,758.43			
2136401	水利工程建设	372.60					372.60			
2136499	其他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17,385.83					17,385.83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9.01					39.01			
21999	其他支出	39.01					39.01			
2199900	其他支出	39.01					39.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76	185.76			185.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76	185.76			185.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54	93.54			93.54				
2210203	购房补贴	92.22	92.22			92.22				
229	其他支出	20.75					20.75			
22999	其他支出	20.75					20.75			
2299901	其他支出	20.75					20.75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2+6+7+8+9)栏; 2栏≥(3+4+5)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 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

2013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2012年度决算数			2013年度决算数			2013年度决算比2012年度决算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费项目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28,041.84	684.56	27,357.28	26,167.18	703.43	25,463.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3.31	12.00	1.31	16.93	12.93	4.00	3.61	27.15	0.93	7.74	2.69	204.48
20106		财政事务	1.31		1.31	4.00		4.00	2.69	204.48			2.69	204.4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31		1.31	4.00		4.00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2.00	12.00		12.93	12.93		0.93	7.74	0.93	7.74		
2011215		人口与计划生育统计调查考核	12.00	12.00		12.93	12.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72.68	72.68		72.67	72.67		-0.01	-0.01	-0.01	-0.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2.68	72.68		72.67	72.67		-0.01	-0.01	-0.01	-0.0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2.68	72.68		72.67	72.67							
211		节能环保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200.00	-10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200.00	-10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00.00		200.00									
212		城乡社区事务	17,464.26		17,464.26	21,479.30		21,479.30	4,015.04	22.99			4,015.04	22.9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200.00	-1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0.00		2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018.12		11,018.12	11,731.99		11,731.99	713.87	6.48			713.87	6.4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018.12		11,018.12	11,731.99		11,731.9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0		9.00	9.00				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0		9.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6,246.14		6,246.14	9,738.31		9,738.31	3,492.17	55.91			3,492.17	55.9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6,246.14		6,246.14	9,738.31		9,738.31						
213		农林水事务	7,617.70	467.90	7,149.80	4,352.76	432.07	3,920.69	-3,264.94	-42.86	-35.83	-7.66	-3,229.11	-45.16
21301		农业	628.55	467.90	160.65	912.95	432.07	480.88	284.40	45.25	-35.83	-7.66	320.23	199.33
2130101		行政运行	467.90	467.90		432.07	432.07							
2130106		技术推广与培训				3.48		3.48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5.75		25.75	23.05		23.05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40		5.40	25.89		25.89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4.11		4.11	1.97		1.97						
2130112		农业行政运行管理	1.50		1.50	1.50		1.50						
2130121		农业基础设施改造				6.70		6.70						
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50.00		50.00	270.00		27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与利用	0.57		0.57	1.00		1.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73.32		73.32	147.28		147.28						
21302		林业	28.00		28.00	52.00		52.00	24.00	85.71			24.00	85.71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8.00		28.00	52.00		52.00						
21303		水利	5,725.44		5,725.44	3,336.36		3,336.36	-2,389.09	-41.73			-2,389.09	-41.73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5,532.17		5,532.17	2,960.26		2,960.26						
2130306		水利运行与维护				164.03		164.03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0.36		20.36	34.28		34.28						
2130313		水文测报	27.14		27.14	27.43		27.43						
2130314		防汛	110.54		110.54	150.35		150.35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5.23		35.23									
21305		扶贫	1,235.71		1,235.71	51.46		51.46	-1,184.25	-95.84			-1,184.25	-95.84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235.71		1,235.71	51.46		51.46						
216		商贸服务业等事务	2,401.40		2,401.40				-2,401.40	-100.00			-2,401.40	-100.00
21699		其他商贸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2,401.40		2,401.40				-2,401.40	-100.00			-2,401.40	-100.00
2169999		其他商贸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2,401.40		2,401.40									
219		其他其他地区支出				39.01		39.01	39.01				39.01	
21999		其他支出				39.01		39.01	39.01				39.01	
2199900		其他支出				39.01		39.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98	131.98		185.76	185.76		53.78	40.75	53.78	40.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98	131.98		185.76	185.76		53.78	40.75	53.78	40.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75	93.75		93.54	93.54							
2210203		购房补贴	38.23	38.23		92.22	92.22							
229		其他支出	140.51		140.51	20.75		20.75	-119.76	-85.23			-119.76	-85.23
22999		其他支出	140.51		140.51	20.75		20.75	-119.76	-85.23			-119.76	-85.23
2299901		其他支出	140.51		140.51	20.75		20.75						

注: 本表反映部门 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栏=(2+3)栏; 4栏=(5+6)栏; 7栏=(4-1)栏; 9栏=(5-2)栏; 11栏=(6-3)栏。

表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7,875.69		17,875.69
212			城乡社区事务	81.04		81.0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04		11.04
2120812			农田水利建设资金安排的支出	11.04		11.04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50.00		5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50.00		50.00
21212			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安排的支出	20.00		20.00
2121202			基本农田建设和保护支出	20.00		20.00
213			农林水事务	17,794.64		17,794.64
21360			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支出	36.21		36.21
2136004			技术培训与推广	1.21		1.21
2136099			其他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支出	35.00		35.00
2136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17,758.43		17,758.43
2136401			水利工程建设	372.60		372.60
2136499			其他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17,385.83		17,385.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收支余情况。

3栏 = (4+5) 栏；6栏 = (1+2-3) 栏。

表六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小计	已缴国库	应缴未缴国库	小计	已缴财政专户	未缴财政专户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69.04	69.04	69.04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2							
二、专项收入	3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	48.03	48.03	48.03				
四、罚没收入	5	3.01	3.01	3.01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	18.00	18.00	18.00				
七、其他收入	8							

注：本表为自动生成表。

表七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30.76	630.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2.93	12.93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2.93	12.93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2.93	12.93	
213			农林水事务	432.07	432.07	
21301			农业	432.07	432.07	
2130101			行政运行	432.07	432.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76	185.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76	185.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54	93.54	
2210203			购房补贴	92.22	92.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栏=（2+3）栏。

表八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因公出国 (境)支 出	公务用车 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支出		公务接待 费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46.65	46.29	9.03		24.74	12.52	0.36
212 城乡社区事务			5.24	5.24			3.95	1.2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24	5.24			3.95	1.2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24	5.24			3.95	1.29	
213 农林水事务			41.41	41.05	9.03		20.79	11.23	0.36
21301 农业			32.21	31.85	9.03		15.47	7.35	0.36
2130101 行政运行			25.80	25.44	8.45		15.00	1.99	0.36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0.69	0.69			0.47	0.22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5.72	5.72	0.58			5.14	
21302 林业			5.50	5.50			2.91	2.59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5.50	5.50			2.91	2.59	
21303 水利			3.70	3.70			2.41	1.29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70	3.70			2.41	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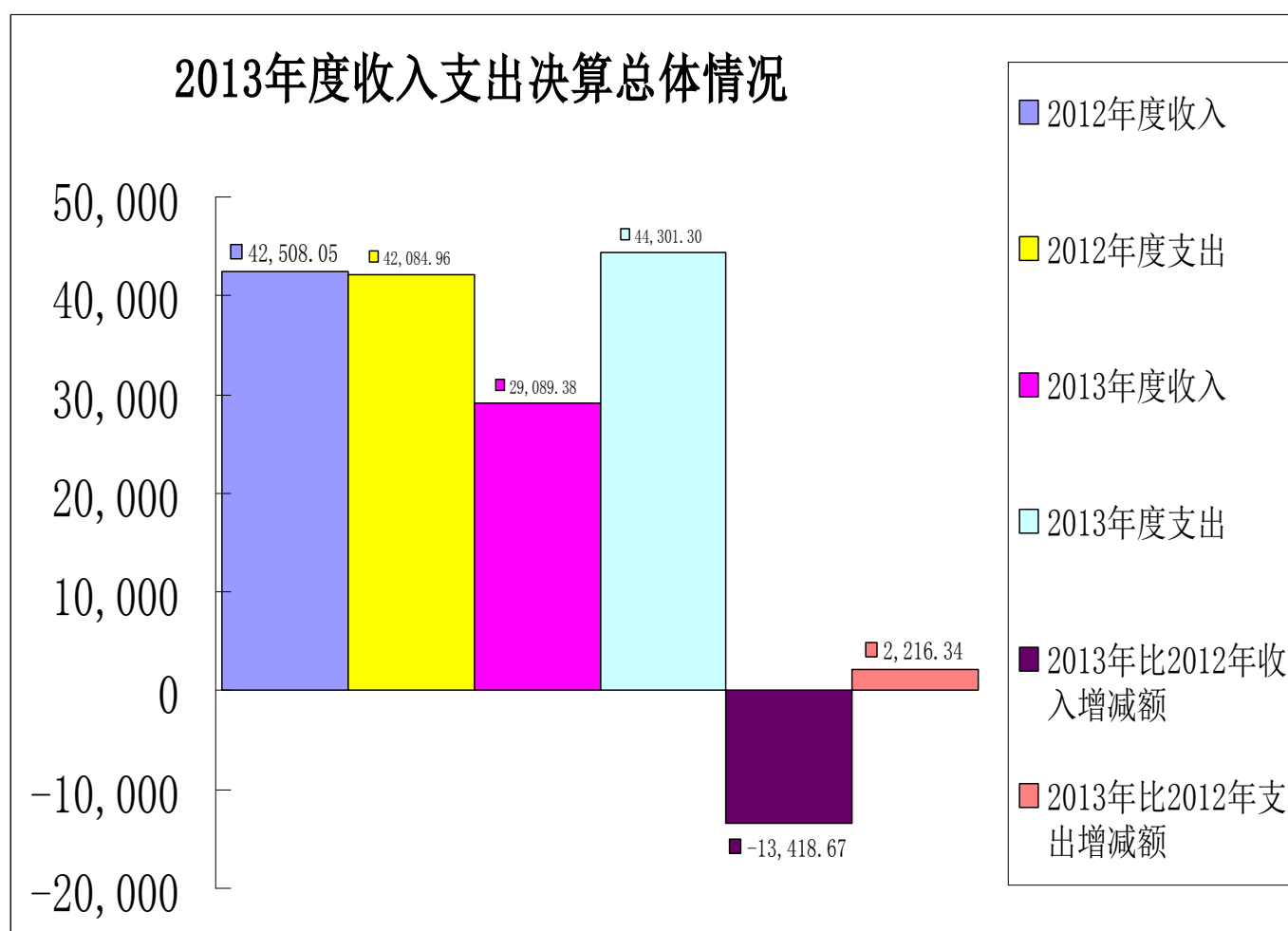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1栏=（2+7）栏；2栏=（3+4+5+6）栏。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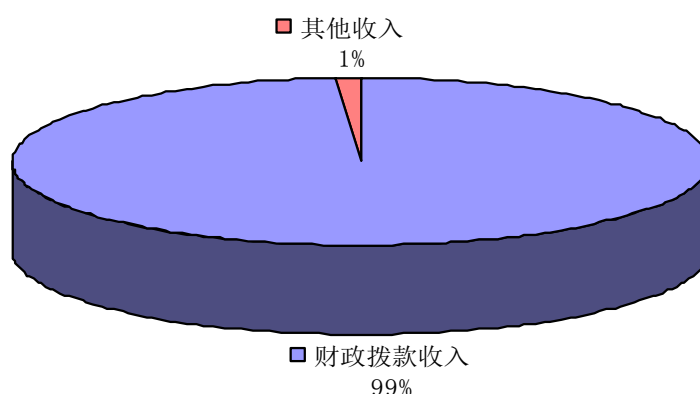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总计29,089.38万元（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下同），2012年末结转和结余36,692.24万元，2013年度支出44,301.3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1,480.32万元。与2012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13,418.67万元，下降31.57%，主要原因：是承担的工程建设项目减少。支出总计增加2,216.34万元，增加5.27%，主要原因：是用于区内排水设施养护、维修、应急处理和水利项目建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合计29,089.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8,797.61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9%；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91.76万元，占1%。

2013年度收入决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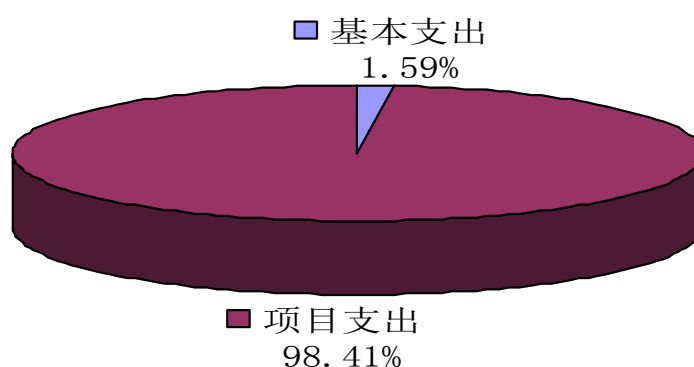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支出合计44,301.30万元。基本支出703.4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59%。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50.07万元，用于91个在职职工和66个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70.27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83.09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43,597.8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41%；经营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上缴上级财政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

2013年度支出决算情况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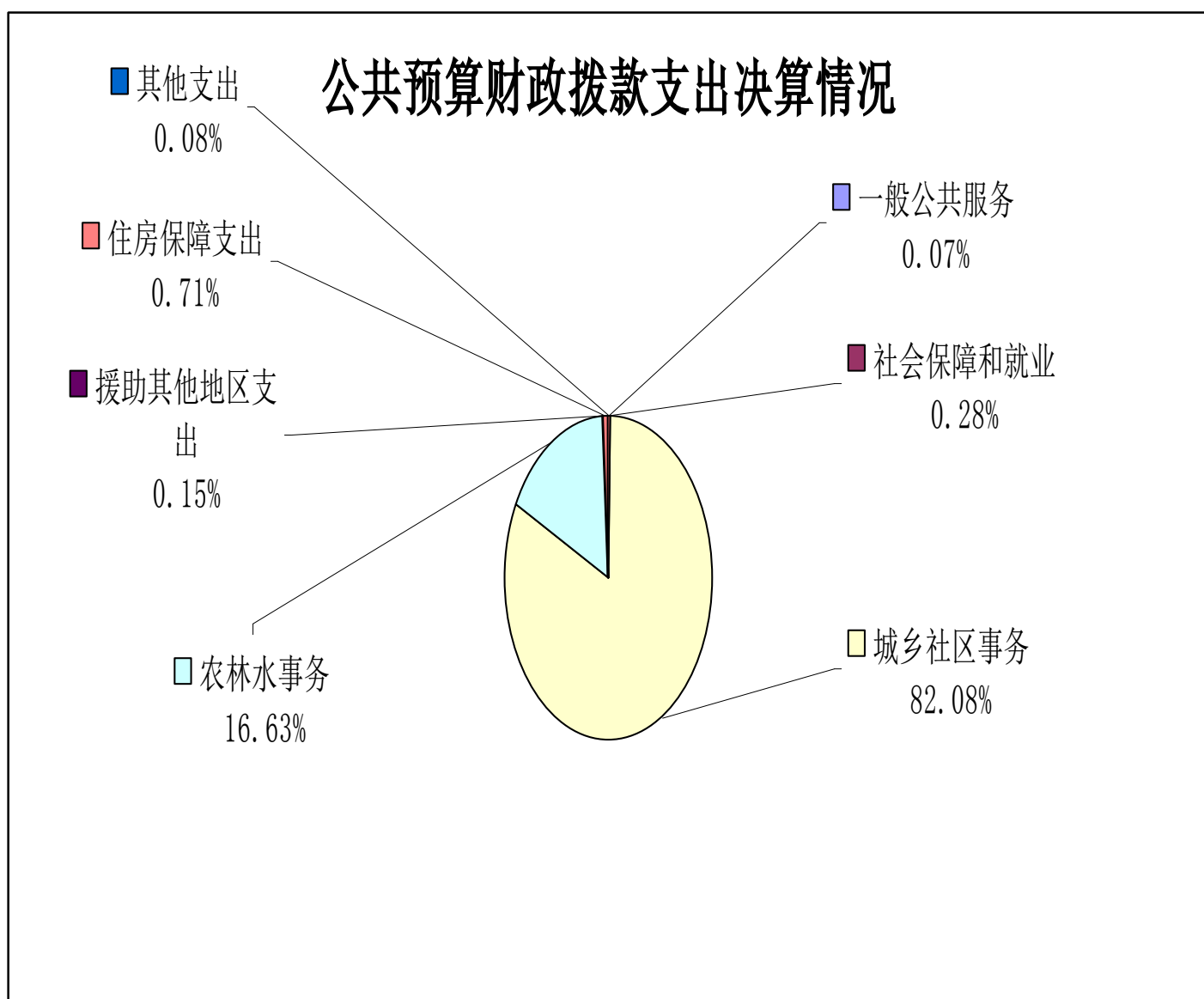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167.1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9.07%。与2012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874.66万元，下降6.7%。主要原因：是承担的

工程建设项目减少。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16.93万元，占0.0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72.67万元，占0.28%；城乡社区事务（类）21,479.30万元，占82.08%；农林水事务（类）4,352.76万元，占16.63%；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39.01万元，占0.15%；住房保障支出（类）185.76万元，占0.71%；其他支出（类）20.75万元，占0.08%。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支出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区经济联社相关财务培训班。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支出12.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发放2012年度计划生育工作年度达标奖励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72.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发放退休人员的工资。

4.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11,731.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重点项目工程建设、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区重大植物疫病防控。

5. 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9.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支付办公大楼物业管理费。

6. 城乡社区事务（类）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项）支出9,738.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城中村改制、水环境治理、禽流感防控、农业业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联社财务培训及动物卫生监督执法等项目。

7. 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432.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工资和日常办公开支。

8、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技术推广与培训（项）支出3.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畜禽养殖备案、畜禽养殖档案、畜禽安全养殖等的日常监管、检查、培训、资料印发及落实生猪产地违禁药物自检制度。

9、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病虫害控制（项）支出23.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农业疫病防控、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支出等。

10、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支出25.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区内农贸市场、超市、批发市场等市场对蔬菜、水产品等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

11、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支出1.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农业统计工作。

12、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农业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1.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农业行业业务管理。

13、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农业结构调整补贴（项）支出6.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捕捞渔民转产转业补贴。

14、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项）支出27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

于农业龙头企业设备补助支出。

15、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农业资源保护与利用（项）支出1.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水生野生动物资源管理。

16、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支出147.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在职人员工资支出、农业项目工作等。

17、农林水事务（类）林业（款）动植物保护（项）支出52.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动物防疫工作。

18、农林水事务（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支出2960.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区内水利工程、排水改造工程、三防应急抢险等工程建设支出。

19、农林水事务（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支出164.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区内水利工程、排水改造工程、三防应急抢险等工程运行及维护等支出。

20、农林水事务（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支出34.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社保和办公开支。

21、农林水事务（类）水利（款）水文测报（项）支出27.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社保和办公开支。

22、农林水事务（类）水利（款）防汛（项）支出150.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三防应急抢险工程支出。

23、农林水事务（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51.46万元。主要用于帮扶从化市吕田镇建设。

24、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39.01万元，主要用于帮扶从化市吕田镇建设和阳春扶贫工作。

2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93.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92.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货币分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支出。

27、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20.75万元，主要用于局和调控中心装修及办公家具配置。

五、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级财政取得的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3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本年支出17,875.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7,875.69万

元。

（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事务（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田水利建设资金安排的支出（项）支出11.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排水改造工程的检测费和勘测费。

2、城乡社区事务（类）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款）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项）支出50.00万元，主要用于海南联社观赏种植示范建设。

3、城乡社区事务（类）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安排的支出（款）基本农田建设和保护支出（项）支出20.00万元，主要用于五眼桥低洼菜地改造。

4、农林水事务（类）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支出（款）技术培训与推广（项）支出1.21万元，主要用于举办农产品质量安全、举办农药经营店法律法规等相关培训。

5、农林水事务（类）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支出（款）其他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支出（项）支出3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区内基地蔬菜农药残留检测和食用农产品监测。

6、农林水事务（类）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款）水利工程建设（项）支出372.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区内62条河涌的勘察设计、清淤等工程款及监理费。

7、农林水事务（类）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款）其

他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项）支出17,385.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河涌堤围养护、排水设施养护、水闸泵站养护、水行政执法及水治理等。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69.04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非税收入0%；专项收入0万元，占0%；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48.03万元，占69.57%；罚没收入3.01万元，占4.36%；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18.00万元，占26.07%；其他收入0万元，占0%。纳入预算管理0万元，其中应缴未缴国库0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0万元，其中未缴财政专户0万元。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2013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630.76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2.41%。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3 年，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部门（含所属荔湾区三防指挥部办公室、荔湾区河涌管理所、荔湾区动物防疫监督所、荔湾区农业环境和植物保护站、荔湾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荔湾区水务设施管理中心、荔湾区水政监察大队等）共 8 个单位、91 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6.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94 万元，增长 107.11%。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9.03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9.50%，比上年增加 9.03 万元，增长 1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随区考察团参加海外友好交流。

2013 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荔湾区水务和农业局部门及所属行政事业单位 0 个、因公出国（境）团组 3 个、3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派出人员参加“绿色环保城市”交流活动支出 4.80 万元，主要用于赴德国与弗莱堡市主要就建设“绿色环保城市”相关内容进行友好交流，并签署友好合作备忘录；赴瑞典乌普萨拉市主要就商贸往来、城市规划和环保教育等方面进行友好交流，并就今后确立双方友好合作关系进行商讨等。

派出人员参加“白鹅潭经济圈”和“广州花地河电子商务集聚区”规划建设项目进行推介和交流活动支出 3.65 万元，主要用于赴澳大利亚和与我区建立友好合作关系的宝活市就“白鹅潭经济圈”和“广州花地河电子商务集聚区”规

划建设项目进行推介和交流；与华侨人社团商会进行交流与沟通；就城市规划建设进行实地学习与交流。

派出人员参加荔港两地的联系与沟通，拓宽和加深两地间交流与合作的领域交流活动支出 0.58 万元，主要用于与香港知名人士及友好社团进行新联谊活动，拜访区政协香港地区委员，并与香港建筑行业专业人士进行座谈活动，以促进双方的交流与合作。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24.7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等）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53.45%，比上年增加 4.74 万元，增长 23.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统计口径不一致，增加从化吕田扶贫工作组用车 2 辆。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按照国家规定的汽车配备使用标准，对达到报废条件的 0 辆公务用车予以报废处置，更新购置 0 辆；经批准新增车辆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小型载客汽车 0 辆，大中型载客汽车 0 辆，其他汽车 0 辆。更新购置支出 0 万元，平均每辆 0 万元（购置数量大于报废数量、车辆单价购置费偏高等特殊情况，需根据单位实际加以说明）。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74 万元。本部门及下属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根据单位实际加以说明）。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24.74 万元，减去公务用车租赁费 0 万元后，平均每辆 2.47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三防应急抢险、水政执法等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保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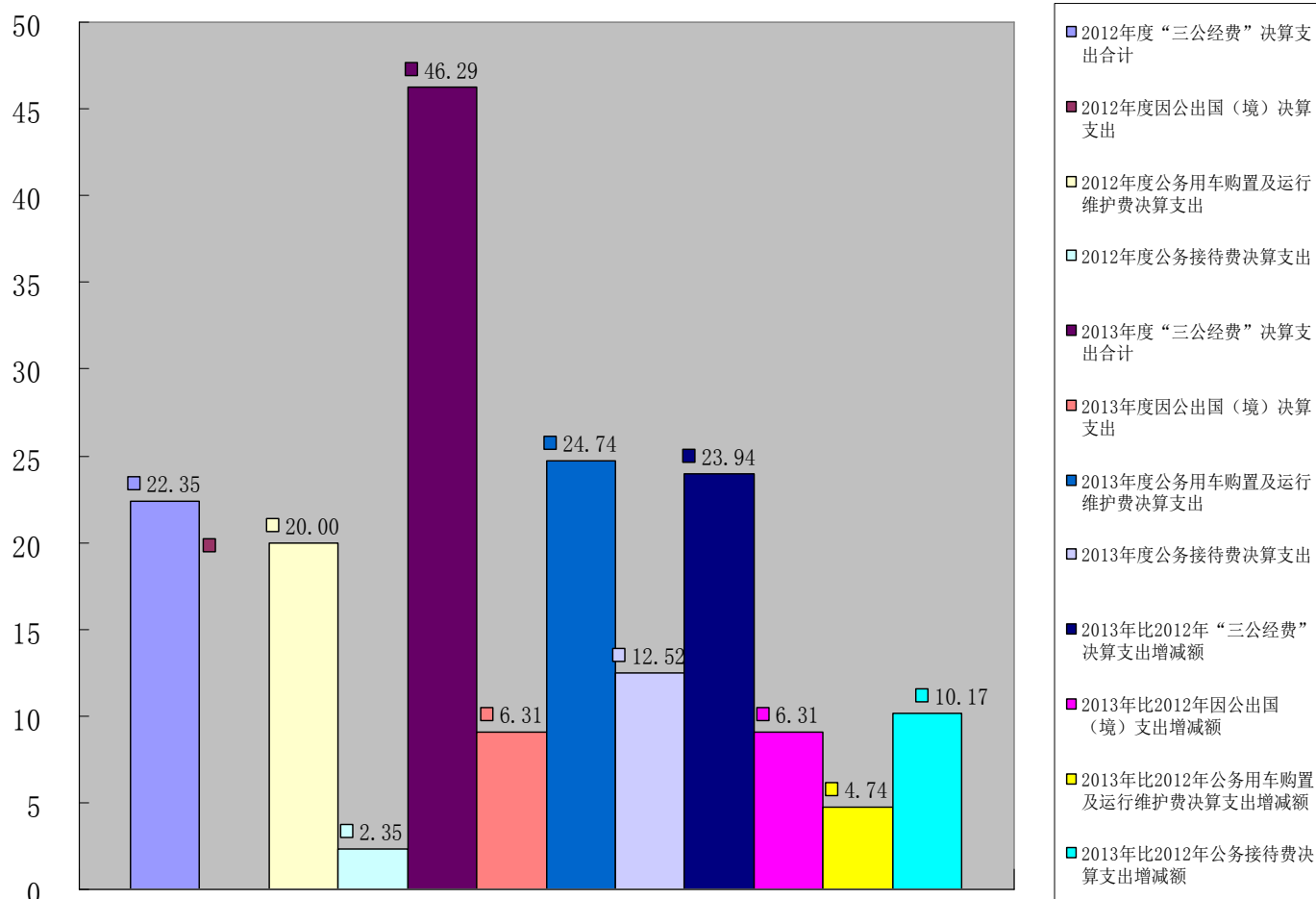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 12.52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包括国内公务接待费用和外宾接待费用。国内公务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外宾接待费用主要指接待国外、境外来宾发生的费用。公务接待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27.05%，比上年增加 10.17 万元，增长 432.7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是统计口径不一致，2012 年的统计口径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13 年的统计口径为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开支内容包括：

本部门及下属单位全年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

全年共接待国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 216 批次，发生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2.52 万元。主要用于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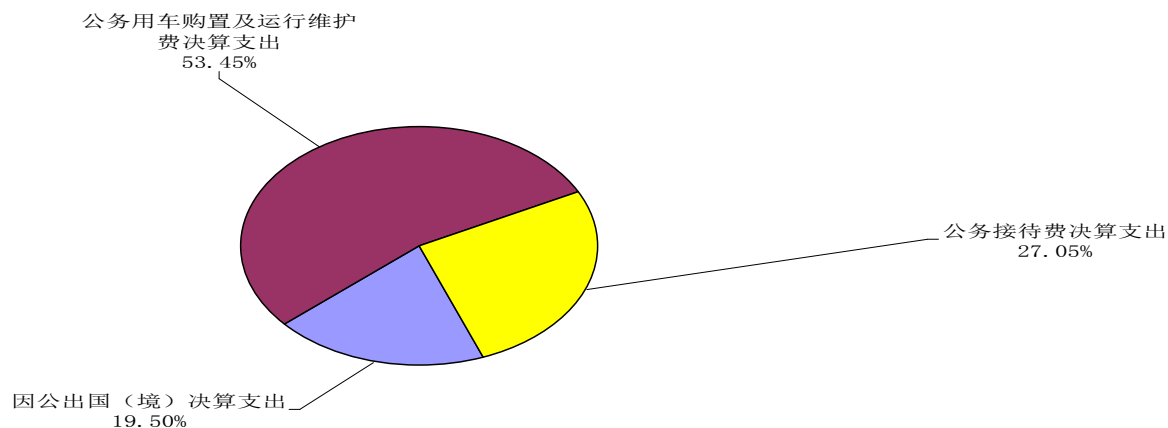
2012年与2013年三公经费支出对比



1

（四）会议费决算 0.36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

2013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增加 0.36 万元，增长 1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随区相关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参加相关会议。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主要有：

序号	会议名称	参会人数	会期	支出金额
1	庆祝广州地区政协香港委员联谊会新一届理事会就职典礼暨成交17周年联欢晚会	1 人	3 天	3088 元
2	交通管理工作会议	1 人	2 天	500 元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一、切实推进水务建设与管理，全面完善城区水环境

1、着力完善防涝防汛体系。积极推进上西关渠箱出水口排水改造、区小型排水改造等 30 项内涝治理工程的前期和实施工作，其中已完工 14 项，改善面积约 30 万平方米，惠及民众约 30 万人；汛前疏通排水管道 83.52 公里、排水井 9557 座，确保排水管网通畅；共计维修和保养水闸、电排站 87 座次，完成全区 4137 座存在安全隐患的排水井的挂网工作及 6200 座排水井的挂牌工作，确保水利、排水设施正常运行；共发布防暴雨Ⅲ级响应 31 次，防暴雨Ⅱ级应急响应 4 次，发出三防信息约 17 万条，出动布防抢险 95 次、抢险人员 2947 人次、抽水泵 386 次、抢险车辆 334 辆次。通过一系列布防抢险工作，成功防御了多次强台风、强暴雨等自然灾害的侵袭，区内没有出现人员伤亡或重大经济损失；信息自动化方面，三防视频会商系统延伸到街道及内涝黑点视频监控建设工程项目已完成前期规划、设计工作；基本完成群闸（站）联控系统设备安装，目前已实现对区内 35 个闸站的远程监测，其中 27 个闸站实现远程控制及遥感。

2、着力推进荔枝湾三期整治。已基本完成荔枝湾三期食养坊至大地涌段 1550 米的截污、堤岸、桥梁及景观绿化建设，增强了河涌的纳潮蓄洪能力，有效增强了水体置换，结合运用修复水生系统，提高水体自净能力，进一步改善水质；新建污水提升泵站，总流量约达 7.74 立方米/秒，新建荔枝湾涌排涝泵站，排涝流量约达 20 立方米/秒，两个泵站联动有效改善北片老城区污水管网的泄洪排涝能力；完成五

秀桥等 7 座人行桥，绿化面积增加约 9300 平方米；完成房屋征收面积 2.14 万平方米，妥善安置 300 户被拆迁户入住。此次整治取得了民生改善、文化传承、生态惠民、产业升级的良好社会效应，荔枝湾环境综合工程获得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授予“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

3、着力加强水环境日常养护。大力改善城区整体水质，完成东沙涌、西塱涌、驷马涌等 19 条河涌清淤工作，清淤量约 11 万立方米；累计清疏排水管道 789.561 公里、排水井 107616 座，清理渠箱 2.99 公里，清淤总量 5303.66 立方米，补缺井盖 1950 个。加强河涌水质巡查工作，制定区 29 条重点河涌水质保障方案，落实一河一案，对发现河涌水质问题进行跟踪整改，共处理上级水质巡查督办通知书 15 宗；办理包括城市排水公共设施接驳核准审批、临时排水许可证等各类水务行政许可事项共计 132 宗；建立堤围每周养护工作汇报制度，发出堤围巡查通知整改 81 份；沿河涌设置、更换警示牌 230 套，提高了群众安全意识；严厉打击各类水事违法行为，共出动 648 人次，立案查处擅自排污、破坏堤岸、堆放沙石等水事违法案件 22 起，结案率 100%。

4、着力深化水务建设综合治理。一是推进《荔湾区防洪排涝排水规划》编制工作。目前规划报告送审稿已完成，并上报市水务局审查。二是推进治水项目结算验收工作。全区 97 个治水子项目目前基本完成结算审核，完成初步验收 73 个、竣工验收 24 个；完成 33 个治水拆迁项目的结算评审及 13 个截污拆迁项目的结算送审工作。三是做好“十二五规划”水利项目前期工作。已完成菊树北涌综合整治工程、西海路水闸泵站重建工程的立项批复，进入可行性研究报告

书编制阶段；万花湖工程已委托广州市水务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开展项目建议书编制工作；其他 22 个项目已完成项目建议书编制并上报市水务局，初步勘查工作开展中。**四是推进**各项在建水利工程。基本完成海龙围江尾段堤岸整治工程；完成茶滘涌整治工程可施工地段；完成花地河园建节点工程资产移交、外水外电办理，配合做好花地河园建节点项目的招商引资工作；完成全区 51 条小河涌清淤工程，海龙围海中段堤岸整治工程 D 标段，下西关涌防洪排涝调水工程前期工作。**五是完成**水利普查验收工作。认真贯彻落实省、市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工作部署，经过多次核查、审核、修改、上报，通过了由市、区水利普查机构组织的数据验收会，圆满完成我区第一次水利普查工作。**六是指导**区内各经济联社开展建设农田水利、美丽乡村工程项目。沙洛村农田排灌渠工程已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核工作，正在进行施工招投标；石围塘街山村、海龙街增滘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已完成前期工作和施工招标。**七是实施**城中村水改。海中经济联社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一期）已进入施工阶段，预计春节前完工，届时将解决该片区共 391 户，约 2000 居民的用水难问题。**八是严把**工程质量关。定期组织技术人员对区内水务建设工程进行工程质量巡检，发出整改通知书 16 份，监督记录表 44 张；抽检受监工程 5 宗，抽检项目共 43 组，合格率为 97.7%。

二、切实加强整顿监管，促农业农村健康发展

1、着力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准。开展动物卫生巡查执法行动 43 次，共出动 786 人次，检查农贸市场、冷冻库、屠宰场、动物诊疗机构等 411 场次，处理投诉案件 14 宗，扣押冻肉 355.7 公斤，；对全区农资店及饲料、兽药生产经

营企业进行检查，出动人员 88 人次，抽检相关产品 58 个，立案处理 3 宗；组织技术人员每月对全区蔬菜基地进行上市前农药残留速测，共速测 1581 份，合格率为 98.4%，确保我区蔬菜生产环节上质量安全；组织市场实时监测蔬菜产品农药残留样本 24626 个，合格率 100%，水产品样本 14054 个，合格率为 97.97%；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对全区进行风险抽样监测，共检测样本 474 个，合格率为 97.8%，移交工商处理 4 宗；加强媒体报道黄沙市场等农产品监测，蔬菜抽样 21 个，合格率 100%，水产品 31 个，合格率 81%，销毁不合格牡蛎约 150 公斤；对农产品标识进行巡查 316 场次，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 26 份；举办农药经营店法律法规等相关培训班 10 期，共 522 人参加，派发宣传资料 10920 份，进一步提高了经营业主法律意识，杜绝制假售假。

2、着力加强动植物防疫检疫。严格把好乳猪宰前检疫和屠宰检疫关，共检疫乳猪 112929 头，检疫动物产品 8978.02 吨，无害化处理乳猪 272 头；完成动物疫病春防免疫工作，共免疫 193 户次禽只 12498 只次，派出禽流感宣传指引 8000 多份；组织人员扎实开展 H7N9 禽流感专项监测、排查及检疫监督工作，及时、准确掌握疫情动态和免疫抗体情况，为防控工作提供科学的评估、分析数据；严抓狂犬病防控工作，免疫犬只狂犬病疫苗 6593 头份；依法承接广东汇丰冻品市场动物产品行使检疫事权，保障该市场检疫正常运作；完成春夏季红火蚁防控工作，共投放灭蚁药 1180 斤，出动灭蚁专业人员 375 人次，防控红火蚁蚁巢 3000 多个，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及时为花农办理出省植物调运检疫 13 车次，合计调运植物 5.17 万棵。

3、着力落实相关惠农政策。积极引导联社、农业龙头企业申报 2014 年度广州市支农资金项目，共向市财政申报项目 9 个，申请农业专项补助资金 77 万元；积极为我区 15 只渔船的社员申请珠江禁渔期期间基本生活补贴，保障广州市珠江禁渔期制度顺利实施和社会稳定；积极向市农业局申请 2012 年我区 3 艘渔民转产转业船只补助经费，已发放到渔民手中。

4、着力推进城中村改制工作。一是切实落实省委第九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积极推进“两代表一委员”联组联动收集社情民意试点工作；完成经济联社承担社会公共事务的摸查、登记和街道核实工作；完成经济联社内部管理制度自查核查；完成经济联社“三资”清产核查和登记；基本完成区“三资”交易中心和部分试点联社交易站场地建设，正办理“三资”管理软件系统设计和设备配置招投标手续。二是强化经济联社监督管理。配合区纪委建立“荔湾区联社党风廉政信息公开平台”，进一步提高对联社监管的透明性和规范性；妥善处理上访问题，维护经济联社稳定，共受理群众信访 21 宗，信访办结率 100%。三是落实强化联社管理人员培训学习，提高水平。组织联社党员干部培训班 1 期，参加人员 232 人次；组织联社财务管理人员培训班 2 期，参加人员 125 人次；组织联社监事会成员业务知识培训班 1 期，参加人员 89 人次；举办各类座谈会 6 期，参加人员 428 多人次。

三、积极开展新一轮吕田帮扶工作，率先对接打好开局
今年 2-3 月份，经市扶贫办考核验收，我区对口帮扶吕田镇 11 条困难村和援建镇公建项目总结考核均达到优秀等

级。由于成绩显著，我区被授予“广州北部山区扶贫开发突出贡献单位”，我局被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授予“广东省扶贫开发工作先进单位”。

根据市、区新一轮扶贫开发工作要求，今年7月，我区率先进驻吕田并迅速摸清11条村“双低”户情况、教育帮扶对象及各村有利的资源状况等情况；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组织4次培训及交流会，实行“传、帮、带”延续扶贫事业；积极主动联系有关企业和社团机构，着力整合社会各方资源加入到新一轮扶贫开发事业中；组织各帮扶责任单位提供救灾资金和慰问款20.3万元，及时为受灾村和村民群众送去了党和政府的温暖，有力促进救灾和恢复生产工作。新一轮对口帮扶吕田镇工作受到市扶贫办表扬，经验被推广。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

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